附件1

钱塘区已建高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领导小组

为全力高效推进钱塘区已建高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经区政府同意，决定成立钱塘区已建高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领导小组。现将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胡国伟

副组长：叶永辉（综合行政执法局）

成 员：傅立春（发展改革局）

蒋晓敏（公安分局）

何春雷（司法局）

吴 丹（财政局）

华 芳（住建局）

王燕平（社会发展局）

陈 军（综合行政执法局）

贾 燕（市规划资源局钱塘分局）

来 达（下沙街道）

孙立军（白杨街道）

吕丹菁（河庄街道）

计胜荣（义蓬街道）

刘业平（新湾街道）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综合行政执法局），叶永辉兼任办公室主任，陈军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钱塘区已建高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协调，按照职责分工做好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和管理工作。

**区发展改革局：**负责规范供水企业价格行为。

**区公安分局：**负责指导监督二次供水设施运行维护单位严格执行治安保卫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落实治安防范主体责任。

**区司法局：**负责做好相关工作的法制审查和指导。

**区财政局：**负责做好高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资金保障及监管工作。

**区住建局：**负责做好业主申请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审批拨付工作；指导督促物业服务企业配合业委会（属地社区）开展改造和委托管理申请、业主意见征询、二次供水设施情况调查、委托管理和基础台账移交等工作；负责与市建委对接，做好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技术指导。

**区社会发展局：**负责做好居民二次供水设施的卫生监督工作，规范二次供水单位卫生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承担区级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区级改造工作年度计划的编制；协调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中涉及市政道路的挖掘、占用等审批工作。

**市规划资源局钱塘分局：**负责做好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中加压泵房用地协调等工作；负责做好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中新建加压泵房规划审批工作。

**各街道：**各街道是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的责任主体，全面负责辖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作，负责收集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项目加压泵房、管线、用户等基础资料，并根据调查情况提出年度改造计划；负责做好预排资金计划、政府补助、业主承担部分改造资金的申请和落实；负责做好辖区改造方案会审、工程委托、工程实施、监督验收、审计等工作；负责做好居民宣传发动、业主意见征询、委托申请、信访和矛盾纠纷协调工作；负责做好竣工验收后二次供水设施委托管理和基础台账移交等工作。